

“孟加拉帕亚拉超超临界燃煤发电厂二期工程(2×660MW)码头栈桥钢结构采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01-234013317B29)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孟加拉帕亚拉燃煤发电厂二期工程-码头栈桥钢结构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招标人为中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钢结构 410 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码头栈桥钢结构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码头栈桥钢结构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1 投标人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国家和地区的法人；

3.1.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下的投标；

3.1.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3.1.4 根据联合体协议承担制造职责的联合体领导方或成员方需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的制造资质等级要求，承担二次设计职责的联合体领导方或成员方需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的二次设计能力要求；

3.1.5 本项目不得分包和转包。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投标的设备不是投标人自己生产的，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给投标人的授权书；



3.4 业绩要求

- 1) 截至本招标公告发布日，投标人有在国外框架式钢结构有效项目业绩，有效项目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框架式钢结构，合同供货量超过 800 吨，且钢结构安装完成达到 3 年或以上；
- 2) 本项业绩要求属于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业绩证明材料应能体现出上述要求及技术指标，如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或其他第三方材料；本次招标评分办法中认定得分的业绩以招标文件中《综合评审打分办法》及《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6 资质要求

- 1) 制造资质要求：中国钢结构制造特级企业资质；
- 2) 设计能力要求：投标人需附具备二次设计能力的资质证明或承诺函（含二次设计能力水平自我评价、设计过程、使用软件等）。

3.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其他条件：

- 1) 根据本文件要求购买了招标文件并填写购买文件登记表；
- 2) 根据本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5.1 和 15.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本项目 不允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12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下联系招标代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丰台区金泽东路通用时代中心 C 座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东路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七、其他

a) 有意向的投标人可从 2023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22 日止，每天（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6:00 时按下述方式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查阅或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830 元人民币/包，售后不退。

b) 本项目招标文件通过电汇标书款的形式购买，代理机构提供电子版招标文件。任何有意

